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穗天行审公告〔2022〕2473号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关于送达 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的公告

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

经查明，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提交虚假材料取得行政许可，我局拟作出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因无法与你司受送达人取得联络，现向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公告送达《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穗天行审撤告字〔2022〕495号）。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13号306室；

邮政编码：510663；联系电话：020-37690337；

附件：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
（穗天行审撤告字〔2022〕495号）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11月7日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穗天行审撤告字〔2022〕495号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

当事人：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

经查明，当事人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在办理商事登记过程中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公司注册登记。以上事实，有申请人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以及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调查材料予以证实。

当事人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19修正）》第三十一条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19修正）》第六十九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46号）第四十条规定，本局拟作出决定如下：

撤销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的注册登记（详见附件），撤销公司注册登记并不免除违法行为人的行政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19修正）》第四十七条和《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第四十三条之规定，你（单位）依法享有陈述、申辩和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自收到

本告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你（单位）未行使陈述权、申辩权，未要求举行听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附件：涉嫌虚假登记企业清单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11月7日



涉嫌虚假登记企业清单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拟撤销登记情况
1	广州雁均贸易有限公司	91440101MA5BLXH5XW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7月27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2	广州雪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1440101MA5BUQAW6P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7月31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3	广州建显贸易有限公司	91440101MA5C3L30X6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8月3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4	广州智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1440101MA5C3M6H06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8月3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5	广州志和科技有限公司	91440101MA5BLUN76M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7月26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6	广州斌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1440101MA5BUQQM60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7月31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7	广州蒙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1440101MA5BLX22XL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7月27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8	广州慧弘贸易有限公司	91440101MA5C3LAL6B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8月3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9	广州理欣文商贸有限公司	91440101MA5C3L588Q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8月3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10	广州全瑟商贸有限公司	91440101MA5C3LQ659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8月3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11	广州宏观科技有限公司	91440101MA5BLUFWXT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7月26日核准的设立登记
12	广州均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1440101MA5BLWNF78	撤销该公司在2018年7月27日核准的设立登记